



中国历次
全国劳动大会
文献

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国职工运动史研究室 编



工人出版社

中国历次全国劳动大会文献

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国职工运动史研究室編



工 人 出 版 社

1957年·北京

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国职工运动史研究室編

工人出版社出版、發行

工人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1957年12月北京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張：13 14/16 插頁：5

字数：394,000 印数：1—12,000

*

統一書号：3007·202

定价：(4) 1.50元

編輯者的話

編輯本書，是為了提供研究中國職工運動史的資料。

本書匯輯的文件的範圍，是從1922年召開的第一次全國勞動大會到1948年召開的第六次全國勞動大會的大會重要文件。

按現在已經搜集到的資料來說，除了少數在目前看來已經與中國職工運動的發展沒有多大直接意義的文件外，舉凡中國共產黨對歷次大會的指示，各次大會的召集通告，各次大會的報告、決議、宣言、重要文電等，都匯輯在本書內。為了幫助讀者了解各次大會的全貌，還儘可能搜集了幾篇介紹各次大會的意義或概況的當時的文件或文章，作為附錄。現在已匯輯的文件，第一次全國勞動大會缺的較多，其他各次大會的大致上還齊全。缺少的，待發現後在重版時補充。

各個文件，儘量根據最初的版本排印；除第六次全國勞動大會的文件外，每一文件都在文末附注出處。第四次全國勞動大會的文件，因為到目前為止還沒有發現中文版本，本書所輯系譯自當時的日文書刊；雖然在翻譯時儘量查對了有關資料，但經過兩次轉譯，定與原件有出入之處，文字上的差別當更大。這只有等到找到中文版本後，再行抽換。

各个文件完全保持原有面目。只是对原件印刷不清或显系排印錯誤的地方，在不損害原意下作了少許修訂；間有原采用外文字母标段的地方改用中文标段。

讀者如發現本書尚未匯輯的有关文件，請告訴我們，以便研究在重版时补进。

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国职工运动史研究室

1957年8月

目 录

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

中国劳动组合書記部关于召开中国第一次 全国劳动大会的通告.....	2
决議案.....	3
罢工援助案.....	3
全国总工会組織原則决議案.....	4
附录 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簡况.....	5

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

中华海員工業联合会、汉冶萍总工会、全国铁路总工会、广东 工人代表会关于召开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的通告.....	8
中国共产党給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的信.....	10
决議案.....	12
工人階級与政治斗争的决議案.....	12
經濟斗争的决議案.....	14
組織問題的决議案.....	18
工农联合的决議案.....	20
工农兵大联合决議案.....	21
对于赤色职工国际代表报告的决議案.....	22
剷除工賊决議案.....	23
工人教育的决議案.....	24
香港問題决議案.....	26
广东問題决議案.....	26
上海問題决議案.....	27

中华全国总工会总章	28
大会选出的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名單	31
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宣言	32
附录 中国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之始末(亦农)	35

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召开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的通告	40
中国共产党中央执行委员会祝詞	43
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祝詞	45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祝詞	46
开幕詞(邓中夏)	47
报告	49
一年来中国职工运动的發展(刘少奇)	49
中华全国铁路总工会一年来工作报告大綱	61
海員总工会报告	66
武汉工人代表团报告	72
安源路矿工人之奋斗(朱少蓮)	82
出席赤色职工国际經過(李立三)	86
決議案	94
中国职工运动总策略決議案	94
組織問題与其运用之方法決議案	97
經濟斗争最近目标与其步骤決議案	101
罢工战术決議案	104
宣傳教育問題決議案	107
工会运动中之女工及重工問題決議案	110
劳动法大綱決議案	112
失業問題決議案	113
合作社問題決議案	114
关于中国职工运动的發展及其在国民革命运动中之地位报告的決議	116
关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会工作报告的決議	117

关于全国政治状况与社会状况报告的决議	118
关于国民政府现状报告的决議	119
关于工农兵大联合报告的决議	120
关于上海总工会报告的决議	121
关于省港罢工报告的决議	122
关于苏俄状况报告的决議	123
关于全国总工会出席赤色职工国际代表报告的决議	124
大会选出的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候补委员名單	125
閉幕詞(李立三)	126
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宣言	127
大会文电	129
大会开幕通电	129
“五一”国际劳动节告工友書	130
“五一”国际劳动节告农友書	132
为“五四”紀念告全国民众書	133
为促进北伐向国民政府請願書	134
慰問省港罢工工友書	135
告广东总工会及中国机器总工会的工友們	137
致全世界工人書	139
统一远东职工运动宣言	140
为省港罢工事致英国工联电	142
援助英国矿工罢工电	142
大会致中国共产党書	143
大会致中国国民党書	145
附录 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开过后之宣傳大綱	146
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之經過及其結果(乐生)	151

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

中华全国总工会召开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宣言	156
中国共产党致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的信	159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致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的信	161
开幕詞〔要点〕(李立三)	164
报告	165
全国总工会会务报告〔摘要〕(刘少奇)	165
上海总工会报告	171
決議案	204
政治报告決議案	204
組織問題決議案	206
經濟斗争決議案	211
反对法西斯主义及对法西斯工会斗争決議案	218
女工童工問題決議案	219
广东工会运动決議案	222
北方工会运动決議案	222
上海工会运动決議案	223
鐵路工会运动決議案	224
海員工会运动決議案	224
四川、江西、安徽、浙江、福建、广西等省的工会运动決議案	225
湖北工会运动決議案	226
湖南工会运动決議案	227
大会选出的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員、候补委員名單	228
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宣言	229
附录 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宣傳大綱	232
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秘書厅通报	235

第五次全国劳动大会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召开第五次全国劳动大会的通知	238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祝詞	241
报告	249
中华全国总工会工作报告(項英)	249

上海工联会代表团报告	266
上海海員工作报告	280
決議案	284
中华全国工人斗争綱領	284
工会組織問題決議案	290
工厂委员会決議案	296
对黄色工会問題決議案	300
反对国民政府工会法決議案	308
工农联合決議案	309
农村工人工作大綱決議案	312
宣傳教育問題決議案	316
海員工作決議案	318
铁路工作決議案	322
拥护苏联決議案	326
派遣參觀苏联代表团決議案	329
大会选出的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員、候补委員名單	331
第五次全国劳动大会宣言	332
大会文电	335
大会开幕通电	335
反对国民党軍閥混战宣言	336
反对国民党白色恐怖通电	337
告紅軍將士書	339
告全国兵士書	341
告全国农民書	343
慰問香港工代会电	345
援助北京人力車夫通电	346
援助青島失業工人通电	346
致赤色职工国际及世界各国工人書	347
致太平洋劳动会藏秘書处电	349
致苏联工人書	351
致全印劳动大会書	352

附录 全国第五次劳动大会的总结与精神	354
--------------------	-----

第六次全国劳动大会

中国解放区职工联合会筹备委员会关于召开大会的通知	360
中国解放区职工联合会筹备委员会、中国劳动协会、上海代表团、唐山代表团、天津代表团关于大会名称的提議	362
大会预备会议确定大会名称与大会所产生组织之名称的决議	363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祝詞	364
开幕詞(李立三)	366
报告	372
陈云同志关于职工运动的当前任务的报告(摘要)	372
国民党统治区职工运动的报告(朱学范)	374
上海职工运动的报告	393
刘宁一同志关于国际职工运动工作的报告(摘要)	399
决議案	402
关于中国职工运动当前任务的决議	402
附:关于职工运动当前任务决議案中几个問題的說明	413
关于国民党统治区职工运动报告的决議	419
中华全国总工会章程	421
大会选出的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員、候补委員名單	425
閉幕詞(朱学范)	426
大会文电	431
致斯大林电	431
致毛主席及中共中央电	431
致朱总司令及各战区將領与全体指战員电	432
致世界工联电	433
致海外侨胞电	434

第 3 册 446-4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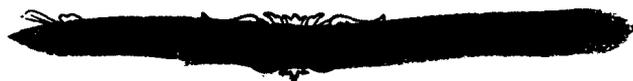


第 一 次

11/2

全 国 劳 动 大 会

的 几 个 有 关 文 件



446

m

11/3

中国劳动组合書記部关于 召开中国第一次全国 劳动大会的通告

全国各工人团体均鑒：

頃接各处工会來函，主張“五一”紀念节在适宜地点召集全国劳动大会，以志盛典，且可以联络全国工界之感情。本書記部亦認為有举行之必要，特拟就宗旨及办法列后，請貴团体选派代表一人，持貴团体选派証書，如期赴会为荷！

(一)开会宗旨：

(甲)紀念“五一”节；

(乙)联络全国工界感情；

(丙)討論改良生活問題；

(丁)各代表提議事件。

(二)每一工团要派代表一人。

(三)時間：五月一日起开会五天。

(四)地点：广州市。

(五)川資由各团体自备，在广州膳宿費由書記部供給。上海招待处在英界北成都路十九号本部。

(原載1922年4月22日上海“中報”。)

决 議 案^①

X 罢工援助案

提案人：中国劳动組合書記部代表李啓汉

理 由：現在我国劳工运动，尙在幼稚时代，能力薄弱。平时既受不正当势力压迫，在罢工时候，尤受资本家欺蔑；非我工人本互助精神，互助援助，必無胜利希望。故工人無論在何地罢工，应当設法援助，以达我工人牺牲奋斗、自求幸福的目的。

办法：

(一) 凡遇某地某工会發生罢工时，应設法通知全国各工会；或即以現在的中国劳动組合書記部担任通訊义务。^②

(二) 凡某工会知道別处有罢工事情發生时，即通知各會員干下列各事：

甲、一处罢工，所有工人均不得受該处东家之雇請；

乙、派人慰問，或通訊慰問；

丙、派人帮忙办理事务；

① 据当时报載，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討論通过的議决案共十个(見附录)。現仅 搜得 决議案原文二件。

② 該句系参照1925年5月出版的“中国工人”第2期上邓中夏“劳动运动复兴期中的几个重要問題”一文中所摘录的該决議案原文加以訂正的，“民国日报”所載原句为“或即以現在各地劳工各書記部暫担通訊义务”。

丁、捐助經費以維持罢工伙食；

戊、如东家势力强大，不易屈服，則举行相当程度之同情罢工。

(原載1922年5月25日上海“民国日报”。)

X 全国总工会組織原則決議案

提案人：長辛店京汉路工人俱樂部代表邓重远

理由：工人階級爭斗力之強弱，全視工会組織法之良窳而定。比如工会是由一种職業的工人所組織而成，則罢工运动每至一行業的工人陷于孤立，而容易失敗。產業組合則不然。把一种產業中的各种工人联合于一个工会之中，則爭斗力就异常雄厚。故我們組織工会，应当以產業組合为原則，但确实不能采用產業組合法的各種職業的工人，則仍不妨沿用職業組合法以为着手之起点。又，我們工人希望將來有真正的全国劳动總組織出現，則必首先組織每个地方所有的工会(無論是職業組合或產業組合)，而成为一个地方的劳动联合会，將來更由各地方劳动联合会組成全国总工会，則工会的組織，就上真正的軌道，成为一个鉄样的团体了。

办法：

(一)凡能采用產業組合的，都应一律采用產業組合法去組織工会。

(二)确实不能采用產業組合办法的，不妨用職業組合。

(三)務必將每个地方所有各產業組合和職業組合的工人，將來由各地方联合会組成全国总工会。

(四)在全国总工会未成立以前，先設一全国总通訊处，委托中国劳动組合書記部担任。①

(原載1922年5月25日上海“民国日报”。)

① 民国日报記者在該句后，原記有“第四項为公众临时动議議決，非原案本文”字样。

第一次全國勞動大會簡況

今年五月一日，中國全國勞動者在廣州開了個破天荒的勞動大會。聽說此次大會召集時間極其匆促，其初不過由廣州、上海、北方十餘個工會，感受世界潮流，都覺得有全國聯絡之必要，寫信給中國勞動組合書記部，要求發函召集全國勞動大會。書記部發函之期，是在“五一”之前三星期；誰知此消息傳出後，不論接到或未接到通告的工會，都大為歡欣，竟派代表與會。北京、天津、唐山、長辛店、山東、武漢、長沙、江西、南京、上海各處派代表赴粵者約三四十人，加上廣州各工會代表，合計竟達百六十餘人，代表工人三十餘萬，不可謂非我國勞動階級一大覺悟。

此次大會，各省代表提出議案甚多。經審查委員審查結果，或歸并、或注銷，認為可以成立者只十餘案。逐日付議，皆能仔細討論。計議決共十案，分列于下：

(一) 罷工援助案(中國勞動組合書記部代表李啓漢提出)。

(二) 八小時工作制案(提出人同上)。

(三) 全國總工會組織原則案(長辛店京漢路工人俱樂部代表鄧重遠提出)。

(四) 訂定中國勞動歌及勞動旗幟案(唐山京奉路機務同人聯合會代表李樹驊、徐家棚粵漢路工人俱樂部代表吳海棠共提出)。

448

(五)湖南总工会黄、龐二君被杀及香港罢工沙田海員被杀案(湖南总工会代表張理全、中华海員工会联合总会代表苏兆征共提出)。

(六)組織全国人力車夫联合会案(汉口人力車夫总会代表彭大汉提出)。

(七)中国在相当期間內的劳动运动，只作經濟运动不与聞政治案(徐家棚粵汉路工人俱乐部代表吳海堂提出)。

(八)尊重劳动节及做戒工界虎假案(中国劳动同盟会滬总部代表譚竹軒提出)。

(九)規定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案(广东中国机器总工会代表邓汉兴提出)。

(十)全国总工会未成立以前，請中国劳动組合書記部为全国通訊机关案(公众临时动議)。

以上十案，皆極重要。就中以“罢工援助”及“全国总工会組織原則”兩案为尤有关系。聞并决定明年在汉口举行第二次大会云。

(原載1922年5月21日上海“新申報”，
标题为“全国劳动大会之所聞”。)

